

证券代码：002395

证券简称：双象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3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唐炳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茜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金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总资产（元） | 1,274,118,665.29 | 1,302,879,606.87 | -2.21%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846,285,580.19 | 857,840,735.67 | -1.35% | |
|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元） | 346,072,982.53 | 9.97% | 1,009,039,613.79 | 3.0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4,042,878.06 | 81.34% | 24,206,044.52 | 45.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9,597,922.36 | 349.70% | 14,657,174.34 | -15.0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38,455,175.40 | -0.47% | -5,660,923.67 | -110.5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26 | 80.80% | 0.1354 | 44.9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226 | 80.80% | 0.1354 | 44.9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47% | 0.21% | 2.81% | 0.83%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8,572,955.75 | 全资子公司苏州华申拆迁补偿款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4,034,243.03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260,000.00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2,798,328.60 | |
| 合计 | 9,548,870.18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 7,101 |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0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64.73% | 115,742,190 | | 质押 | 52,000,000 | |
| 章志坚 | 境内自然人 | 4.11% | 7,345,600 | | | | |
| 芮一云 | 境内自然人 | 2.01% | 3,591,627 | | | | |
| 上海晋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43% | 2,550,500 | | | | |
| 廖丹 | 境内自然人 | 1.18% | 2,115,000 | | | | |
| 倪海春 | 境内自然人 | 1.12% | 2,000,024 | | | | |
| 储熙凤 | 境内自然人 | 0.93% | 1,667,700 | | | | |
| 吴凯 | 境内自然人 | 0.78% | 1,391,880 | | | | |
| 张嵘 | 境内自然人 | 0.78% | 1,386,000 | | | | |
| 徐文君 | 境内自然人 | 0.70% | 1,258,978 | | | |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 | 股份种类 | | |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
|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 115,742,19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115,742,190 | | |
| 章志坚 | 7,345,6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7,345,600 | | |
| 芮一云 | 3,591,627 | | | 人民币普通股 | 3,591,627 | | |
| 上海晋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2,550,5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2,550,500 | | |
| 廖丹 | 2,115,0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2,115,000 | | |
| 倪海春 | 2,000,024 | | | 人民币普通股 | 2,000,024 | | |

| | | | |
|--------------------------|---|--------|-----------|
| 储熙凤 | 1,667,7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667,700 |
| 吴凯 | 1,391,880 | 人民币普通股 | 1,391,880 |
| 张嵘 | 1,386,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386,000 |
| 徐文君 | 1,258,978 | 人民币普通股 | 1,258,978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 | |
|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p>股东章志坚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240,1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05%；股东芮一云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591,62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01%；股东倪海春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000,024.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2%；股东储熙凤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667,7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93%；股东吴凯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391,88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78%；股东张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19,3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12%。</p> |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

- 1、期末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84,714,006.33元，下降32.98%，主要系预付大宗原材料款增加以及本报告期支付现金股利所致。
- 2、期末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60,881,600.29元，增长83.48%，主要系全资子公司苏州双象为扩大销售增加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所致。
- 3、期末预付款项较年初增加17,320,386.68元，增长93.31%，主要系预付大宗原材料款增加所致。
- 4、期末在建工程较年初减少5,402,950.98元，下降31.80%，主要系全资子公司双象光电板材线转固所致。
- 5、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5,144,489.74元，下降59.35%，主要系全资子公司苏州双象预付采购款的设备已到验收所致。
- 6、期末长期应付款较年初减少8,079,352.05元，下降100.00%，主要系本报告期全资子公司苏州华申2018年因拆迁收到的补偿款转入损益所致。
- 7、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较年初减少735,910.35元，下降100.00%，主要系本报告期全资子公司苏州华申因拆迁资产处置所致。

二、利润表

- 1、本期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5,066,866.85元，增长56.66%，主要系全资子公司苏州双象和双象光电销售扩大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 2、本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1,945,097.35元，增长44.42%，主要系母公司持有外币受汇率变动影响以及全资子公司苏州双象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 3、本期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3,246,535.00元，增长412.15%，主要系本报告期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苏州双象收到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4、本期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514,402.24元，下降83.18%，主要系本报告期处理积压库存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 5、本期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22,974,992.39元，增长21103.03%，主要系全资子公司苏州华申拆迁补偿款。
- 6、本期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8,661,681.24元，增长592.78%，主要系全资子公司苏州华申因拆迁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长期待摊费用损失所致。
- 7、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7,512,556.24元，增长45.00%，主要系全资子公司苏州华申拆迁补偿款。

三、现金流量表

- 1、本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比上年同期减少59,144,344.80元，下降110.58%，主要系本报告期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苏州双象采购大宗原材料现金付款增加、以及人工及税费增加所致。
-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比上年同期减少1,800,833.26元，下降129.19%，主要系去年同期母公司收购原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的少数股东股权所致。
- 3、本期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减少1,900,430.66元，下降34.99%，主要系母公司持有的货币因汇率变化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8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2019年9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的议案》，公司与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通过设立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由该全资子公司通过招拍挂程序获得相关土地使用权的形式建设“年产3000万平米超纤革及聚氨酯树脂项目（一期）”，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8亿元人民币。

| 重要事项概述 | 披露日期 |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与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 | 2019 年 08 月 24 日 |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关于拟与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 50% 以上

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 50% 以上

| | | | |
|------------------------------|---------------------------------|---|----------|
|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 30.00% | 至 | 80.00% |
|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 2,891.1 | 至 | 4,003.06 |
|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2,223.92 | | |
|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 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双象二期项目产能逐步释放，利润将增加。 | |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

唐炳泉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三日